

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函

地址：105404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號

聯絡人：蘇廉能

聯絡電話：02-87712694

電子郵件：stevesu@nlma.gov.tw

傳真：02-87712709
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國署建管字第113011853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、三 (1131195411_1130118538_113D2039205-01.pdf、
1131195411_1130118538_113D2039206-01.pdf)

主旨：有關德州撲克社團、棋牌社等場所建築物使用類別、組別
定義疑義1案，復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處113年11月12日桃建使字第
1130093869號函辦理。

二、查本署（前營建署）109年10月6日營署建管字第
1090073711號函（如附件1）說明二：「就真人發牌之德州
撲克、真人麻將，如經警察或司法機關認無『賭博』之性
質者，則屬遊戲之一種，與『棋社』等之性質相當，似可
參照經濟部『公司行號與有限合夥營業項目代碼表』之
『休閒活動場館業』（J701040）或『其他休閒服務業』
（J799990）認之。惟若經認定有『賭博』之性質者，則有
涉及刑法第266條、第268條相關規定之虞，類此具有賭博



性質之業別，除有符合離島建設條例第10條之2規定要件之情形外，非現行相關法律規定得進行歸組及准許經營之行業。」已有明示。

三、依本署（前營建署）112年4月27日營署建管字第

1121089575號函（如附件2）說明三：「旨揭場所之建築物使用類組歸屬，建請貴局應先取得該管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之定義、經營態樣（設置規模、空間需求及設備使用條件等……）、該空間使用態樣及歸屬意見，如有疑義建請貴府會同相關單位召開研商會議，依上開辦法相關內容，審酌該場所使用類組歸屬。」有關旨揭場所建築物使用類別、組別定義1節，請各主管機關依權責卓處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及縣(市)政府、特設主管建築機關(15)

副本：

